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
承辦人:李婷妮

電話: 03-3322101#7595

電子信箱: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高字第114008585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735100E 1140085857 ATTACH1.docx、

376735100E 1140085857 ATTACH2. 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國際教育中心夥伴學校(觀音高中)辦理「114 學年度桃園市國際教育跨校社群第一次研習工作坊」資訊 一案,請鼓勵貴校教師(含代理及實習教師)踴躍報名參 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觀音高中114年9月2日觀高教字第1140010655號函及本 市114學年度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國際教育資源共享、鼓勵教師跨校合作開發具有創意且實用的國際教育課程或活動設計、強化跨文化與在地文化的融合與理解,特成立桃園市國際教育跨校社群並辦理相關教師增能活動。

## 三、旨案工作坊資訊說明如下:

- (一)日期:114年10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二)地點: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大樓一樓分組 教室。
- (三)講師:淨零排放韌性供應鏈聯盟OSCAR協會教育副主委蕭







伯彥博士。

(四)主題:永續淨零-課程教案研發暨實作引導工作坊。

(五)報名方式:請於114年9月25日(星期四)前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,研習代碼為5121699,研習全程參 與者,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旨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與課務派代,所遺課務得經學校同意後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,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4年度學校預算-用人費用-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-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,倘有不足再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;請私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,請逕洽觀音高中李組長或許小姐,聯絡電話(03)4981464分機213,電子信箱:gish213@gish.tyc.edu.tw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5609

電2825/09/08文 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